

淡江大學 107 學年度輔系申請表

姓名		學號		系 年 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學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蘭陽校園
					系 組 年 班
E-mail				電話	(H) : 手機 :
					性 別

申請類別 (請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學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蘭陽校園	輔系： _____ 學系 _____ 組			
原修學系 主任簽章 及 審查意見		加修學系 主任簽章 及 審查意見		教 務 處	

(審查意見：未註記【不同意】者，視為【同意】)

<p>申請輔系辦法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各系學生(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者)得自每學年度第 2 學期 申請加修一個輔系，經主修系及輔系系主任同意轉教務處備查。惟修讀後未滿 1 年者不得退選或轉選輔系。 2. 若因修讀輔系造成原班選課人數過多，而需另行開班，應繳交學分費。 3. 其他相關規定，請詳閱教務處網頁(http://www.acad.tku.edu.tw)之「法規章程」/「淡江大學學生修讀輔系辦法」。 <p>※注意事項： 申請表經兩系系主任簽核後，請同學繳回原就讀學系，原系彙整後，再送註冊組各學系學籍承辦人。蘭陽校園學系請逕送蘭陽校園教務業務承辦人。</p>

* 依本校個人資料管理規範，本表單各項個人資料僅作為業務處理使用，並於保存期限屆滿後，逕行銷毀。

表單編號：ATRX-Q03-001-FM058-03